

商业一类国企自主决定工资总额

——国资委新闻发言人回应央企改革发展热点问题

彭华岗表示，我国宏观经济的持续稳定发展为央企运行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同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央企各项改革不断深化、瘦身健体提质增效工作扎实推进以及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全面加强，都是央企活力迸发、效益持续快速增长的深层次原因。

数据显示，目前中央企业已累计化解钢铁过剩产能超1600万吨、煤炭过剩产能6200万吨；截至今年2月份，中央企业累计减少法人单位9117户，共计减少人工成本161亿元、减少管理费用143亿元。

“这几个原因都是可持续的，将长期发挥作用。”彭华岗表示，虽然目前中央企业经营中还面临不确定因素，也可能出现波动，但是我们有信心、有决心持续推进中央企业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将对工资总额进行分类管理

日前召开的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革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的意见》。

在回答有关国企薪酬制度改革的问题时，彭华岗表示，这几年国资委一直在研究国企改革的相关问题，下一步我们会对工资总额进行分类管理。

“对于处于充分竞争领域的商业一类企业，工资总额完全实行备案制，由企业董事会自主决定。对于商业二类企业或者公益类企业，工资总额会实现核准制的管理。”他具体解释说，企业情况不同，管理方法也不一样，总的来说是要把工资总额的企业内部分配权真正交给企业。

扩大开放是必然措施

就是否有计划出台新举措吸引外资参与国企混改，彭华岗表示，扩大开放应该是必然的措施，中央企业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

一是加大开放合作力度，尤其在进口方面发力。今年11月，我国将在上海举办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中央企业将积极参与，会组织一个采购团。二是在改革中加大包括与外资企业在内的各类所有制企业的合作。“中央企业在改革过程中特别是产权领域改革过程中，会更加开放。”彭华岗说。

此外，中国国有企业在“走出去”过程中也会与各类所有制企业更加紧密地合作。据介绍，目前央企境外投资额约占我国非金融类对外直接投资总额的60%，对外承包工程营业额约占总量的70%，已在“一带一路”沿线开展各种形式的合作项目近2000个。

“我们在‘走出去’过程中，也积极地融入当地的经济社会发展中。”彭华岗说，中央企业在国际化经营中也会面临一些风险，但只要积极防范，一定能够妥善处理好。

(新华社北京4月16日电)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回应鸿茅药酒有关监管情况 责成企业对安全性有效性作出解释

鸿茅药酒的注册审批情况如何？是如何成为非处方药的？作为非处方药，使用中需要注意什么？监测到哪些不良反应？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新闻发言人16日就鸿茅药酒有关监管情况作出回应。

鸿茅药酒的注册审批情况如何？

很多人认为鸿茅药酒是保健食品，并不清楚它是一种药品。鸿茅药酒的注册审批情况如何？

鸿茅药酒为独家品种，现批准持有人为“内蒙古鸿茅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由原内蒙古自治区卫生厅于1992年10月16日批准注册，原批准文号为“内卫药准字(86)F-20-1355号”。2002年，原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统一换发批准文号，该品种批准文号换发为“国药准字Z15020795”。后经内蒙古自治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两次再注册，现批准文号有效期至2020年3月18日。

鸿茅药酒药品标准收载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药品标准《中药成方制剂》第十四册，处方含有6味药味，规格为每瓶装250mL和500mL，功能主治为：祛风除湿，补气通络，舒筋活血，健脾温肾。用于风寒湿痹，筋骨疼痛，脾胃虚寒，肾亏腰酸以及妇女气虚血亏。

鸿茅药酒是如何成为非处方药的？

我国于1999年发布《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并按照该办法开展非处方药的目录遴选与转换。2004年以前公布的非处方药，是由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组织专家分批从已上市的标准中遴选产生；2004年之后公布的非处方药，是按照《关于开展处方药与非处方药转换评价工作的通知》，由企业已上市品种提出申请，经对企业申报资料进行评价后确定转换为非处方药。

2003年11月25日，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印发《关于公布第六批非处方药目录的通知》(国食药监安〔2003〕323号)，公布鸿茅药酒为甲类非处方药。

使用中需要注意什么？监测到哪些不良反应？

非处方药本身也是药品，因而具有药品的属性，风险与获益并存，有些非处方药在少数人身上也可能引起严重的不良反应。所以，非处方药也要严格按照药品说明书的规定使用，不能随便增加剂量或用药次数，不得擅自延长用药疗程，更不能擅自改变用药方法或用药途径。如在用药过程中出现不良反应，应及时停药，严重者应及时去医院就诊。

2004年至2017年底，国家药品不良反应监测系统中，共检索到鸿茅药酒不良反应报告137例，不良反应主要表现为头晕、瘙痒、皮疹、呕吐、腹痛等。

针对公众质疑，国家药监局采取什么措施？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其有关规定，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要求内蒙古自治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落实属地监管责任，严格药品广告审批，加大监督检查，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一是责成企业对近五年来各地监管部门处罚其虚假广告的原因及问题对社会作出解释；对社会关注的药品安全性和有效性情况作出解释；加强不良反应监测，汇总近五年来不良反应发生情况，及时向社会公开，同时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提交报告。二是严格按照说明书(功能主治)中规定的文字表述审批药品广告，不得超出说明书(功能主治)的文字内容，不得误导消费者。三是内蒙古自治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持续加大对该企业日常检查和飞行检查力度，督促企业落实药品安全主体责任。如发现违反药品相关法律法规的问题，将依法严肃处理，直至吊销药品批准文号。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已组织有关专家，对鸿茅药酒由非处方药转化为处方药进行论证。

(据新华社北京4月16日电)

推进综合试验 实现动能转换

实验室里“抢救”出如意纺

——弘扬企业家精神 聚力高质量发展 创新创业故事



邱亚夫

□ 本报记者 付玉婷

2009年，“高效短流程嵌入式复合纺纱技术”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纺织界纺纱技术领域获得的最高奖项。这项技术“牛”到什么程度？1克羊毛能拉长拉到500米，不止如此，羽绒、木棉纤维，甚至杨花、蒲公英等以前不能或不好用于纺织的短纤维材料现在都能派上用场了。

提供技术创意的是武汉科技学院(现武汉纺织大学)纺织学科带头人徐卫林。但颁奖时，第一完成人并非徐卫林，而是时任山东如意集团董事长邱亚夫。会后接受媒体采访，徐卫林说：“如果没有邱亚夫，这项发明可能还停留在实验室，更不可能产生这么大的经济效益。”对邱亚夫是第一完成人，他深以为然。他讲述了一个“两个家”——科学家、企业家精诚合作的故事。

湖北本就是纺织大省。一开始，徐



绘图:卢鹏

科学家企业家共筑

“如意纺”

卫林想在省内纺织企业寻求技术合作和成果转化。连跑几家企业，技术总监听了他的介绍，不是认为“技术不可能成功”，就是先问回报和分成。2006年，徐卫林应武汉科技学院一位校友邀请到如意集团参观。虽是初次见面，邱亚夫却集合了所有中层干部请他讲课，这种对新技术的强烈兴趣让徐卫林觉得，这回找到知己了。

传统纺纱工艺里，长丝在中间，短

纤在外围，经常会在高速运转过程中出现断头现象，不仅耽误正常生产，更影响纺织质量。跟以往提高纤维长度、细度、强度等思路不同，徐卫林产生了“为什么长丝不可以放在外面，一定要短纤在外围”的疑问。正是这一违反常规的想法，孕育出一项全新的技术，但当时好多业内人士首先想到的是，违反常规，就意味着巨大的风险。而邱亚夫不仅没有犹豫，反而在听到构想的第一时

间就激动地拉上徐卫林来到生产车间，亲自指挥整合各环节技术力量，加班加点改造设备，并连续三年给予全力支持。最终，这项由武汉教授提出的理论，在山东实现了率先应用；这项技术更被纺织界命名为“如意纺”，让如意在多个产品系列实现中国原创、世界第一，在国际舞台上大放异彩。

在徐卫林看来，是如意这个重视创新、具有快速反应素养的企业为自己的想法提供了用武之地，使其能迅速投入实践研究；而邱亚夫则是最不像商人的商人——不说金钱回报和分成，只探讨需要解决的问题。

邱亚夫对科技创新痴迷到什么程度？他身兼数职，常常忙到脚没空沾地，却能在布料博览会踏踏实实待上半天。有员工回忆起2000年北京国际纺织面料博览会上，意大利知名男装品牌“杰尼亚”展台前的情形：邱亚夫查看样品，观看录像，又时而打电话叫人来耳语几句，整整一个半小时，邱亚夫没离开“杰尼亚”一步。来年，如意“双组份时装花呢”女装面料，因大胆选用镂空图案与立体花型，运用“赛络菲尔”技术及跨行业的烂花、印花、植绒后整理技术，成为当年博览会毛、麻、丝、棉四大行业唯一设计金奖产品。

如今在技术创新方面，如意每年投入的研发费用能占到销售收入的5%以上；研发人员进行研发工作，不仅不参与经营考核，更允许失败。邱亚夫对创新的观念是：只要100个里面有一个成功就行，这一个，就能成为走在前面的底气。

个人信息危险“裸奔”，泄露、盗用事件时有发生

保护个人信息，哪些漏洞亟待补上

卖个人信息而进看守所。于某觉得，这个活不用出力，还来钱快，于是充当了这条“地下产业链”的中间商。

于某通过微信招揽客户，然后将客户需求报给自己的上线，再将上线的反馈通过微信转发给客户。买家可以直接向中间商提出精准需求，通过手机定位获取别人的位置信息。“手机定位这项服务卖得最火爆，一条手机定位最高能卖到6000元。”于某说。

王某林是本案中手机定位服务平台的所有者，他的账号拥有平台最高权限。“对方想定位某个手机号，必须从我这开户。我将该手机号添加到开好的账户上，对方就能在他的账号里对这个手机号进行定位了。”据王某林供述，定位服务有两种收费方式，一种是每月收取10元，只能定位一个手机号；另一种是包月，每月收取1000元，不限手机号数量。这仅是源头价，中间商还会层层加价，最终的价格是多少王某林也不清楚。

“盗取公民个人信息地下产业链上的犯罪分子一般通过网络交易，隐蔽性很强。”办案民警刘均鹏说。高额的经济回报、较小的难度要求、较低的犯罪成本，引诱越来越多的不法分子想出各种办法盗取公民个人信息，形成了分工专业、配合高效的“地下产业链”。

支付平台账号轻易被盗

11月11日，宁阳警方接到报案，某中学财务处登录第三方支付平台查看学费，因为密码错误无法登录，重新申请账户登录却发现，240余万元教材费不翼而飞了。面

对案情，宁阳警方立即成立专案组，组织刑警、网安、经侦等警种依托“网警+X”一体化作战，将相关线索汇报市公安局网安支队，迅速从信息流、资金流等方面开展侦查工作。

通过分析，警方发现这不是一个单纯的网络诈骗团伙。“我们发现该账户内有多笔转账记录，怀疑该账号被用作洗钱账号。”办案民警薛盟说。随着案件的侦破，一个以余某为首，非法利用信息网络犯罪团伙浮出水面。

薛盟介绍，该团伙组织架构完善，分工明确，为逃避打击，他们采取冒用、收购、盗用他人第三方支付平台账户和银行账户的方式，转移赃款资金，进行洗钱。在余某的组织下，主管“业务”的杨某、蔡某同时经营三家网络博彩公司，利用qq群、微信朋友圈发展会员。业务员拉到客户后，用虚拟的账号引导客户在网站注册充值赌博。今年3月，宁阳警方组织近百名警力，远赴湖南、湖北等地对犯罪嫌疑人实施抓捕，最终抓获43名犯罪嫌疑人，涉案金额高达1200万元。

第三方支付平台已成为不少犯罪分子洗钱的新手段。然而，平台账号轻易被盗，个人信息泄露却是犯罪分子得手的关键，这个个人信息“漏洞”亟待补上。

“有些单位、企业对个人信息管理不善，甚至有‘内鬼’把信息贩卖给不法中间商，导致个人信息被盗。”泰安市公安局网安支队侦查大队教导员杨玉慧说。

如何斩断“黑手”

公民个人信息泄露主要有三个源头：

一是黑客，二是掌握个人信息的企业、单位，三是公民个人。肥城市副市长、公安局局长鄂宏超认为，要想斩断侵犯公民个人信息“黑手”，一方面要坚持重拳打击不放松，进一步加大对“黑客”非法侵入窃取信息等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另一方面要联合相关部门，全面加强通讯运营商、金融机构、邮政速递和网络预订类网站(客户端)的监管力度，从制度方面强化从业人员的自律意识，强化从业人员管理，确保公民个人信息的源头安全。

今年初我省警方开展了“净网2018”行动，公安机关坚决打击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坚决查处窃取、贩卖公民个人信息的公司、平台和有关企事业单位内部人员，为公民个人信息安全撑起“保护伞”。

“互联网服务提供者窃取、非法出售、非法提供个人信息，即使尚不构成犯罪，没有违法所得，也将被处以最高一百万元的罚金。”近日，由公安部起草的《公安机关互联网安全监督检查规定》向社会征求意见。山东大学社会学教授王忠武接受记者采访时说，“这项规定一旦正式实施，便意味着给个人信息安全又加了一把‘锁’，不仅是对违法者的威慑，而且是对互联网企业责任的压实，为广大网民提供了更加安全、更加清朗的网络环境。”

警方提醒，公民要强化信息自我保护意识，在网络购物、使用公共WiFi、参加网站问卷调查和网络抽奖、自媒体社交等方面注意保护个人隐私信息，防止个人信息被不法分子窃取。

大众视点

□ 本报记者 徐超超 李子路

“一天接到三四个电话让我买公寓，不接吧怕误事，接了又被骚扰，他们是怎么知道我手机号的？”济南市民宋先生的遭遇，也是当下许多人的烦恼。信息时代，公民个人信息的安全风险日益增加，有关信息安全保护问题日益受到关注。

对于打击个人信息违法犯罪，我省公安机关不遗余力、重拳出击，取得了突出成效。2017年，全省各地公安机关组织开展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专项行动，查破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案件473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436名。然而，时有发生个人信息泄露、盗用事件，仍引起了人们的焦虑。

10元就知“你在哪”

手机号码、物流信息、学籍档案、征信记录明码标价，犯罪嫌疑人根据买家需求提供“私人订制”服务，通过订单窃取信息提供“精准服务”，形成网络个人信息买卖“地下产业链”。近日，肥城警方成功破获一起非法网络个人信息买卖案，抓获上线源头和中间商41人，涉案价值800多万元。

在肥城市看守所，于某为自己的所作所为懊悔不已，这是他第三次因为网上倒

山东省省管干部任前公示

为进一步加强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监督，根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经省委常委会会议研究，现对间剑波等10名同志进行任前公示。

闫剑波，男，汉族，1971年12月生，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中共党员。现任菏泽市委常委、副市长，拟任济宁市委副书记。

李昌文，男，汉族，1964年12月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现任济宁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拟任省委宣传部副部长。

杜杰，男，汉族，1962年2月生，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现任省委老干部局副局长兼山东老年大学校长，拟任省委组织部副部长兼省委老干部局局长。

田卫东，男，汉族，1968年9月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学位，中共党员。现任济宁市副市长，拟任省委政策研究室副主任。

赵树岭，男，汉族，1966年5月生，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工程硕士学位，中共党员。现任省经济和信息化委二级巡视员，拟任省委网信办(省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副主任。

关兆泉，男，汉族，1963年3月生，研究生学历，理学硕士学位，中共党员。现任省发展改革委二级巡视员，拟任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党组成员。

梁文跃，男，汉族，1961年9月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现任省区域发展战略推进办公室(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建设办公室、省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建设办公室)副主任(副厅级)，拟任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党组成员。

关延平，男，汉族，1965年11月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现任省教育厅总督学(副厅级)，拟任省委教育工委委员，省教育厅副厅长、党组成员。

杨同毅，男，汉族，1965年2月生，在职研究生学历，教育学博士学位，中共党员。现任青岛农业大学党委副书记，拟任山东工商学院院长、党委副书记。

刘春华，女，汉族，1969年4月生，大学学历，农业推广硕士学位，中共党员。现任滨州学院院长、党委副书记，拟任滨州学院党委书记。

对上述人选如发现有影响任职的情况或问题，可在公示期内向省委组织部反映(信函以当地邮戳时间为准)。反映问题要实事求是，电话和信函应告知真实姓名。对线索不清的匿名电话和匿名信函，公示期间不予受理。

公示期限：2018年4月17日至4月23日(不含节假日)
受理单位：山东省委组织部举报和信访工作办公室
受理时间：上午8:30—12:00，下午1:00—5:00
举报电话：0531—12380
通讯地址：济南市纬一路482号
邮政编码：250001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 2018年4月16日